

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作为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2019 年在任期间，我们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》的规定，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现就 2020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出席会议情况

2020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3 次会议，本人应出席会议 13 次，亲自出席 12 次，委托他人出席 1 次。

2020 年度，公司召开了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9 年度股东大会，本人应出席会议 4 次，亲自出席 3 次，因出差缺席 1 次。

本人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对提交董事会的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，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和意见，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。

本人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股的议案》投了弃权票，除此之外，对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议的其他事项均表示同意。

二、发表独立意见情况

2020 年度，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利润分配、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客观、公正的判断，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或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| 序号 | 召开日期 | 会议届次 | 事项 | 意见类型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|
| 1 | 2020.6.8 |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| 1、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、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3、关于安徽龙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、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、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| 同意 |

| | | | | |
|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|----|
| | | | 6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审计机构的议案 7、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| |
| 2 | 2020. 6. 22 |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|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 | 同意 |
| 3 | 2020. 6. 30 |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|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 | 同意 |
| 4 | 2020. 8. 21 |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| 1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、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3、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| 同意 |
| 5 | 2020. 10. 19 |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|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| 同意 |

三、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

本人作为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，依据公司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、《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制度的要求，认真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。2020 年在任期间，主持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，依据相关规定对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考核，充分发挥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对相关事项的监督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在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

2020 年在任期间，本人与公司管理层多次交流，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检查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，关注传媒、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，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。

五、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

1、重点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，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，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2020 年度公司能

够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真实、准确、及时、公平、完整地披露信息。

2、本人对公司的财务情况、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调查和了解，对公司治理相关活动进行了持续监督，积极有效的履行了自己的职责。

六、其他工作情况

1、2020年在任期间，本人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对外投资参股的议案》投了弃权票，未有对本年度的董事会其他议案提出异议的情况发生；

2、2020年在任期间，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；

3、2020年在任期间，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

4、2020年在任期间，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。

述职人：_____

（汪莉）

2021年3月26日